



明代中央文官制度与文学

◎叶晔著



青年学者文丛



明代中央文官制度与文学

◎叶晔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明代中央文官制度与文学 / 叶晔著. —杭州：浙江
大学出版社，2011.11
ISBN 978-7-308-08920-3

I. ①明… II. ①叶… III. ①文官制度—关系—古典
文学—中国—明代 IV. ①D691.42 ②I209.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50862 号

明代中央文官制度与文学

叶 晔 著

责任编辑 葛玉丹
文字编辑 陈佩钰
封面设计 项梦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云广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 张 27.5
字 数 491 千
版 印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8920-3
定 价 5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88925591

浙大人文青年学者文丛

总序

由浙江大学人文学部策划的《浙大人文青年学者文丛》与读者见面了，这实在是一件值得特别庆贺的事。

值此庆贺之机，不揣粗陋，说一点与当下人文学科的境遇与发展相关的感想，与本《文丛》的作者和读者朋友们交流求教。

关于人文及人文学科内容的表述，中国和西方虽有不同，但其意蕴与精神，两者的看法则大体相同。

一般认为，我国古代文献中最早出现“人文”一词的是《易经》：“刚柔交错，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贲·彖辞》）意思是说，天生有男有女，男刚女柔，刚柔交错，这是天文，也即四时更替、天道自然；人类因此而有夫妇，有家庭，由家庭而国家，而天下，这是人文，也即社会人伦、人类文明。治国者既要观察天道自然的运行规律，又须用人文精神来教化天下。孔子说：“德之不修，学之不讲，闻义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忧也。”（《论语·述而》）因此，他强调“仁学”，要求人们“修德”、“讲学”、“徙义”、“改过”，学会“做人”、“爱人”，这是孔子对什么是人文的看法，也可以说是我国古代“人文教化”的日常要求和经验总结。在西方文化传统中，早期古代希腊时期，人和自然是一个整体，科学是真正综合的。亚里士多德开始寻找不同学科之间的差异，区分了理论、实践和创制三种科学，但他并没有将人文科学、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明确区分开来，而是仍然将自然哲学、数学和形而上学一起作为理论科学，将伦理学与政治哲学一起作为实践科学，将诗和修辞学归入以生产某物为目的的创制科学。后来所说的人文科学的某些观念，在公元前五世纪的希腊作为通识教育内容，目的是培养年轻人成为积极的公民。据说“人文学”（humanitas）概念最早由古罗马的西塞罗在《论演讲》中提出来的，作为培养雄

辩家的教育内容，成为古典教育的基本纲领，并由圣奥古斯丁用在基督教教育课程中，围绕基督教教义学习语法、修辞、诗歌、历史、道德哲学。此后，人文学科便作为中世纪学院或研究院设置的学科之一。中世纪后期，一些学者开始脱离神学传统，研究和发掘古希腊、罗马的文化遗产，认为这种古典文化以人和自然为研究对象，是一种与非神学的世俗文化，并用 *humanitas*(人文学)来称呼这种新学问。大约到 16 世纪，“人文学”一词有了更广泛的含义，指的是这样一种文化现象：针对上帝至上的宗教观念，主张人和人的价值具有首要意义，重视人的自由意志和人对自然界的优先地位。从事人文学研究的学者于是被称为人文主义者。直到 19 世纪时，西方学者才用“人文主义”一词来概括这一文化现象，这就是我们通常所谓文艺复兴时代的人文主义思潮。人文主义思潮的主要内容成了英美学院和欧洲大陆大学预科基础教育的基本内容。随着近代实验科学的不断发展，人文学科逐渐明确了自己特殊的研究对象，成为独立的知识领域。按美国国会关于为人文学科设立国家资助基金的法案中的规定，“人文学科包括如下研究范畴：现代与古典语言、语言学、文学、历史学、哲学、考古学、法学、艺术史、艺术批评、艺术理论、艺术实践以及具有人文主义内容和运用人文主义方法的其它社会科学。”^①欧盟一些主要研究资助机构对人文科学的范畴划分略有不同。欧洲科学基金会认为人文科学包括：人类学、考古学、艺术和艺术史、历史、科学哲学史、语言学、文学、东方与非洲研究、教育、传媒研究、音乐、哲学、心理学、宗教与神学；欧洲人文科学研究理事会则将艺术、历史、文学、语言学、哲学、宗教、人类学、当代史、传媒研究、心理学等归入人文科学范畴。这些差异反映了一种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研究相互交叉的趋势，所谓的学科分类也是相对而不是绝对的，更不是唯一的。

可见，从传统上看，人文学科是欧美大学学院或研究院设置的学科之一，属于教育学的基本科目类别；人文科学则是人文学科这一独立知识领域的总称，其主要研究对象是人与社会及其活动，是人类自身的发展、价值和精神。探求人的奥秘，便形成人文科学，人文科学的存在与发展，与人类自身的生存与发展相生相伴，须臾不能分离。

随着近代西方科学进步所带来的学科分化和社会变化，人文科学与自然科

^① 《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第 6 卷，“人文学科”条目，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760 页。

学,从本来的整体综合逐渐出现分化与疏离,表现出明显的区别。自然科学以自然界的物质现象为研究对象,是关于物质形态、结构、性质和运动规律的科学,通过观察、实验的方法,揭示各种物质形态的结构和本质,认识自然界的运动规律,并直接服务于人类利用和改造自然的活动,其特点是可重复性、可复制性。人文科学则研究人与社会及其活动,主要探讨人类历史发展、人的意识、情感、精神活动,通常采用引证与诠释、直观与体验、演绎与推论、想象与联想,以及思想实验等以语言分析、逻辑抽象和精神官能为基础的方法,使用难以用实验科学方法加以验证的范畴概念,如现象、本质、价值、命运、自由意志等,揭示人自身的生存状态、活动形式及其价值与意义,突出认识和体验的独特性、偶然性和创造性,或者获得“具体的”个别和独特的认识内容与价值观念,或者形成适合于任何时代任何人的普遍经验和一般原则,其特点是不可重复性、不可复制性。

自古以来,人文科学就在各个方面推动着人类自身及其社会的发展。以哲学为例,中国古代哲学,无论是孔孟之道还是黄老之学,对人自身的德行养成和素质发展,对社会的政治影响和秩序稳定,都起着科学技术所不能替代的深刻作用,直到今天,仍然如此;西方哲学,无论是传统理论还是现代思想,都有力地推进了人们理解和把握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步伐,从不同角度打开了深入探索、理解自然世界和人类自身及其社会奥秘的通道,决定性地影响了欧洲自然科学世界观的道路和方法,奠定了自然科学实验观察和科学分析的理论基础。即便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市场规则主导的当今世界,人们也都自觉不自觉地接受和运用着人文科学提供的思想、观念、价值、态度以及思维与生活方式,享受着人文科学所带来的实际成果。今天谁都不会否认,没有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样的哲学讨论,就没有涉及理论、经济、社会发展乃至人的生活态度各个方面思想解放和观念转变,也就不会有我国的改革开放以及由此带来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这样说,三十多年来,人文科学和其它社会科学一起,一次次将关系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到时代和大众面前,持续地引领着人们的社会想象和公共话题,塑造了整个改革开放时代的公众话语模式和心理结构。

可是我们看到,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人文学科在当今社会却受到明显的不同程度的误解、冷遇甚至排斥,人们越来越喜欢用直接可见的“有用”与“无

用”作为衡量大学学科与专业之生存标准。对这种状况，我们无需怨天尤人。作为基础研究领域，人文学科具有自身的内在特征，诸如：它在根本目标上与直接的经济发展要求存在着正常的疏离，其研究一般需经历较长的过程，研究的结果也难以精确预见和预测，因而被挤到急切发展经济的当下社会的边缘，不在追求物质利益的人们的视野焦点之中，并不值得大惊小怪。它所面对的是人自身，人作为有思想的主体，在认识和改造世界的同时也在不断地认识和改变着自身，这一过程是无止境的，因而，最初的人文学者及其理论所讨论的问题，并不会随着时间的流逝全部消失，许多问题仍然会被后人们反复讨论，却不能获得确定无疑的结论；它研究的虽然都是人自身，但不同的研究者可以根据不同的观念和角度，采用不同的研究方法，从而得出不同的认识，不同时代对同一问题也可以得出不同的认识，甚至同一个人对自己研究的同一问题前后也可能会有不同的观点，而这许多认识和观点，并不一定有统一的评价标准，不能用实验的方法予以验证，一般也难以获得普遍的认可和最终的答案；这本来正是人文科学具有永恒魅力的原因之一，可是却与人们通常那种追求解决实在问题、获取具体认知与效益的愿望，显得格格不入，甚至会让人生出厌倦无聊的情绪。科学技术的价值表现是直接的，作用发挥是显性而当下可见的，人文科学与之不同，它的价值表现是间接的，作用发挥是隐性而缓慢延后的，人们往往容易看到科学技术直接带来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的改善，却忘记或忽视了推动这种变化的思想观念的深层次作用，以及由此带来的生产关系的改革和调整的力量。从人文学科具有的诸如此类特征，我们也许可以找到理解人文学科当下遭际的一些理由。

理解这种遭际的现实，并不就是默认它的合理性，更不是让我们消极地抱怨与等待，而是要面对现实，通过自身的努力去逐渐改变这种现实。我以为这里有一点很重要，就是我们从事人文学科教学和研究者自身，包括青年学者在内，要以一种人文精神去对待所从事的职业与事业，把握人文学科的特征，相信人文学科对社会和人生的意义，恰当看待学科的冷与热，尽可能摆脱急功近利的浮躁心态，坚守人类自身不可离异的精神家园，以积极的态度延续与发展人文学科。

《人文学科青年学者文丛》的编辑出版，便是这种坚守和发展的一种承诺与措施，将为人文学科青年学者们提供发表研究成果、交流研究心得的可以信赖

的阵地。本《文丛》将精心选编本校人文学科青年学者的研究著作，也包括其它学科青年学者属于人文学科的研究成果，人文学部将对有志于该学科研究的青年学者们给予研究和出版的经费支持。十多年前，曾担任过香港首届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的董建华先生以宏远的眼光，在原杭州大学设立大陆高校第一个文史哲研究基金，扶持和培养了大批人文学科青年才俊，其中许多人已成为相应学科领域的知名专家。我们有理由对本《文丛》满怀同样的期待，愿与人文学科的青年朋友们共同耕耘这个阵地，一起分享收获的喜悦，与《文丛》相伴着成长。

庞学铨

2010年8月于西子湖畔浙大

序

这是一部从文学与政治制度之关系，探讨明代位居政治中心的士大夫群体如何参与构建国家意识形态下主流文学话语的研究专著，尤其着力于从与明代新的中枢辅政体制——内阁制度相关联的馆阁体制、庶吉士培养制度，它的结构、功能及其运作，来考察其中的文学行为之于文学权力形成、流布的作用以及所面临的挑战。

明代文学，作为近世文学的重要发展时期，就其大势而言，毫无疑问是朝着现代人赋予文学自身的使命——独立、自由地表现个体的生命意识与情态，因而是与皇权国家意识形态日渐疏离的方向行进。特别是成化、弘治以来城市经济的复苏和市民社会的发展，与之相适应的通俗文学样式，各种小说、戏曲及说唱文学的生产、传播、接受从边缘走向中心，与国家意识形态相冲突的蕴含强烈个性意识的异端文学及思想亦潜滋暗长。在这种情形下，探讨明代中央文官制度与文学有什么积极的意义，恐怕是我们首先应该追问的。

五四以来，随着近现代人文学科的建立，在西方传来的进化论史观与欧洲浪漫主义文学观念的影响下，文学史家构建的中国文学史叙事，几乎完全颠覆了传统的文学价值观，上述种种通俗样式的文学，在白话与文言、平民与贵族、现代与传统、我们与他们的对立框架中，日益突显成为文学史描述、探讨的中心，而与新文学倡导的走向接迹。从当时的文化处境与立场出发，我们完全能够理解这样一场革命性运动的意义。不过，在进入新世纪的今天，当我们反省、总结上一个世纪中国文学研究的成就与经验，探寻新的文学历史研究方法、路径或多种可能性时，也已经察觉到，这样一种以破为立目标下的文学史结构，多少会令各历史阶段的整体文学格局及其内在构成关系，包括当时人在鉴赏趣味和批评观念方面表现出来的相当大的多样性，被简化甚或被遮蔽。

以明代文学研究而论，相当长时期有关小说、戏曲等通俗文学的研究一直占有相当大的比重（尤以小说研究一枝独大），成绩显著，而诗文研究则相对处于虚弱的状态，这种研究格局的形成，很大程度上是受到了现代文学观念、文学史观以及文学批评价值观的影响。当然，新时期以来，这样的研究格局已有所改变，诗文研究的比例日渐提升——这一现象，恰恰显示了研究者认识的变化。具体到诗文研究领域，在上世纪三十年代出现的宋佩韦《明代文学史》，已经代表了现代明文学史论的主流看法，虽然以明代诗文演变为考察的对象，其立场却重在叙明代这种正统文学之“寂寞”，从前后七子复古的肤廓数变至公安、竟陵的浅陋，其弊已极，且在《引言》末特地声明，之所以未将中国文学史上占极重要地位的传奇、小说置论，是因为本丛书中另有郑振铎先生的专篇叙述。由此我们亦可以看到，在一种鲜明的新的价值观念背后，其所关注的明代诗文作家与流派及所予论述，与明清已有的批评相比，其实并未有多大的突破。而差不多与之同时的钱基博《明代文学》，也以正统的士大夫文学为论述范围，所关注的作家与流派大抵相同，评价却几乎对立。钱氏的基调，如其《自序》所言：“中国文学之有明，其如欧洲中世纪之有文艺复兴乎？”是在反桐城之说的基础上，彰显以何李为代表的复古派令“汉魏盛唐之拔戟复振”的作用与地位，包括对钱谦益、钟谭的评价，亦在各自递演而变的关系中有所肯定。所论未必没有新学的影响，然其认定文学价值的重心所在，却仍守持传统的标尺。其相关论点，除了钱钟书先生尚有所记述外，自然未能有更大的市场。不过，我们从上述讨论对象几乎相同、而得出的结论几乎相反的情形，是否至少可获得如下省察：第一，我们最终在历史批评与审美批评中取得的价值判断，如果未能以更为深细地还原历史的事实为前提，未能掌握历史的动态多变和各种社会文化机制的交综错杂，那么，且不说已有的相关研究如何得到进一步推进、拓展，其结论本身又能有多大的说服力呢。第二，我们论析文学史的价值标准，如果未能真正获得古今视域、立场的双向贯通，并且比较自觉地辨清历来研究者各自的认知制限，那么，同样难以获得阐释的有效性。

应该说，随着时代的发展，当今的研究者无论在历史与文学观念或研究方法上，皆已呈现出很大的进展和多元样相。比如有关明代文学乃至近世文学的总体研究，原先被置于对立框架中的所谓通俗文学与士大夫精英文学，可以在国家与社会的互动关系中获得相对统一的观照，尤其通过文学担当主体的身

份、阶层及文学权力变动的视角,探察不同的文学样式及表现形态、鉴赏趣味与批评主张等发生发展及彼此纷争消长的原因与轨迹,这也正是本书作者在开篇就陈述对“明代士大夫的文学空间与格局”的理解,以为其研究动机的一个缘由吧。而人们渐渐着意于中国自身文学批评话语的建设,又在更多向传统寻求资源的风会中,愈加注重对中国文学原生态的面貌、观念与立场持了解之同情,作者一再强调要对明代士大夫文学作“现场”、“过程”的还原考察,亦体现了他在史学方法上的求索,包括他在这个问题上仍有困惑。选择以明代馆阁为中心的中央文官制度与文学之关系为论题,一方面当然与作者自身持续的研究兴趣、知识储备及构成有很大关系,毕竟研究选题的确定,并非仅与研究对象相关,而是研究主体与研究对象之间的一种动态协调;但在另一方面,也确实是由于自从传统与现代被置于对立的局面之后,在明代文学研究领域,作为士大夫精英文学上层的馆阁文学未再获得应有的正视,相反,长期处于严重概念化的境地,一直到上世纪八十年代后期,才渐有研究者开始重新展开探讨,然学术积累尚需过程。从本书作者的意图出发,明代以馆阁为中心的中央士大夫文学之所以被认为有其重要性,我揣测,在于无论从纵向的历史比较,还是横向的关系构成分析,都显示有其特殊的地位。与前代的馆阁及馆阁文学相比,明代的馆阁与政治制度史上新产生的内阁制度密切相关,那当然是明初以来高度集权的皇权专制政体的产物,然不可否认,其政治权重明显增长;加上以帝力为主导,利用教育、科举、高级文官培养等一系列制度推行有利于治术的程朱学说,实现全面的思想统制,政治与包括文学在内的其它意识形态构成的关系空前紧密,明代特有的“台阁体”文学,即是在这样的政治语境下产生的。正因为具有这样一种特性的馆阁及馆阁文学处于执行国家意识形态建设的高端,它的作为具有某种示范效应或风向标的作用,进一步从制度结构、功能等层面,探究这种主流文学话语的形成机制与传导途径、方式,就成为解读明代“体制内”文学如何运作的一把钥匙;同时,循此关注馆阁与郎署、中央与地方之间文学权力的紧张与变动,又是把握整个明代文学演变脉络的一个很好的抓手,即便要更为宏观地揭示总体趋势上随文学担当主体的阶层扩展及下移,在明代文学中呈现的近世性特征,亦不可失却以馆阁为中心的中央士大夫文学这一极的互动参照。

需要补充说明的是,有关中国文学与政治制度的关系研究,最早或可溯至狩野直喜大正年间在京都大学文学部的特殊讲义《清朝的制度与文学》。之所

以会关注清朝制度的一个重要契机，是他在等待京大文科大学开设期间，帮助法科大学教授织田万编纂《清国行政法》，该著作为历史编纂学著作，按照宫崎市定的《解说》，显示的是“将清朝的行政法改而列于西欧的体系下加以理解的一种努力”，那意味着欧洲近代史学的视野，却为文学研究开出了一个新的课题。在此讲义中，实包含“清朝文学”与“清朝的制度与文学”两部分，后者重在与广义文学相关的制度史一侧的证析，体现的正是一种科学实证的立场；合而观之，可见狩野氏尝试从清朝对汉文明的态度、特别的文化政策与文化工程、行政组织系统、学校与科举制度等多个面向，探悉清朝文学振起变化、作家身份及生存境况以至诸文类体制沿革等消息的努力，那也成为我们后来研究清代文学常常运用的考察角度。“清朝文学”部分有戏曲专论而无小说，是因为本来旨在探讨“体制内”文学，而据他同样在大正年间的特殊讲义《中国小说史》“总论”中的叙述，仅就小说与戏曲间而论，社会上的地位有所不同，明清时代的戏曲作者皆为当时有名的一流学士文人——此亦多少可见其正视事实与传统的姿态与系统观照的视点。此外，狩野氏在文学史中所提出的与中国哲学相通的新的价值基准，即应是他研治清朝这种“体制内”文学的结果，诸如清人学术文化中那种主知性，清代文学那种为理性与知性所锻造的“儒雅”的审美理想等等，那是否也可以看作是一种了解之同情，尽管在当时自有他们自己的文化语境与学术目标。

在现今我国学界，正如本书作者在研究史简述中已经提到的，先后产生了不少从文学与政治制度之关系著论的重要成果，其中尤以对唐、宋两代的相关研究较为丰实、深入。相比较之下，有关明代这方面的研究起步较晚，基础亦相对薄弱，很多环节不得不从基本的求证做起。因此，叶晔的这一部博士学位论文，体现了他的一种学术眼光与追求。三年中围绕这一专题，既作了较为宏阔而深入的思考，又积累了相当丰厚的实证材料，并且在此过程中，还摸索出不少如何甄别、处理史料的独有心得，用力精勤，甘苦自知。现在，论文即将正式出版，得以有更多获方家教正的机会，忝为导师，甚感欣慰，略缀数言，以叙缘起。

陈广宏

2011年11月8日于复旦光华楼



目 录

绪 论 明代士大夫的文学空间与格局	1
第一节 主要概念及研究方法	2
第二节 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	5
第三节 多维视野下明代文学研究的若干想法	11
一、研究的误区	11
二、研究的基本理念	12
第一章 明代翰林院职掌与中央文学权力的掌控	15
第一节 明代翰林院的文化办公职能与文学体制化	15
一、诏诰表笺与行政公文体式的规范	15
二、经筵顾问与帝王文学观念的塑造	24
三、乡会主试与中央科场文风的矫正	31
四、典籍编纂与官方文学态度的书写	41
第二节 明代翰林院的文学侍从职能与文学应制化	51
一、馆阁应制的功能心态及发展变化	51
二、应制作品的题材类型及制度背景	59
三、非词臣的代应制和拟应制现象	81
第三节 明代翰林院的文风导向功能	87
一、明代馆阁诗文的尊体与变体	87
二、明代馆阁博洽学风及其文学影响	99
第二章 明代庶吉士培养与官方文学标准的建构	109
第一节 明代庶吉士馆选与翰林文学情结	109



一、庶吉士馆选的制度背景与文学影响.....	110
二、政望与文名：进士作家的翰林情结	123
三、“野翰林”和“谪翰林”的文学心态	132
第二节 明代庶吉士教习范本与馆阁文学传统	144
一、《文章正宗》与馆阁文章学	147
二、《唐音》、《唐诗正声》与馆阁诗学	155
三、馆师对文学范式的导正与突破	165
第三节 明代庶吉士阁试与馆课的文学考察	174
一、阁试与馆课的制度背景及差异	176
二、馆课文类与官方文学功能的定位	181
三、馆课套式与官方文学标准的建构	191
四、馆课的社会认同与文学史价值	201
第三章 明代京城诗文风会及其制度背景	209
第一节 明代翰林雅集与玉堂唱和	209
一、翰林雅集的制度背景与诗会传统	209
二、从京城诗会看馆阁的身份转化与文柄旁落	228
第二节 明代郎署诗文集会的发生与发展	238
一、六部诸司的制度背景与文学环境	238
二、成化“刑曹诗派”与刑部文学传统	246
三、从依附到超越：郎署诗会的去馆阁化	253
四、从官署到山林：南曹诗会的去政治化	263
第三节 明代同年会与文学流派的同年背景	271
一、明代同年会的制度背景	271
二、明代同年会的运作流程	275
三、同年雅集中的诗文唱和活动	279
四、庶吉士、观政制度与新科同年的文学聚合效应	283
五、茶陵派的雏形：天顺八年科翰林同年会	289



第四节 明代同乡会与中央文学的地域映射	300
一、京师同乡会的社会背景与诗会类型	301
二、同乡会地域特征对中央文风的冲击	306
三、耆老会与台阁文学的地域下行渗透	314
第四章 馆阁背景下文学文体的功用化	322
第一节 政治空间与文学秩序的创作中介——以馆阁赋为中心的考察	322
一、明代馆阁赋的文献概况与发展类型	323
二、明代馆阁赋的体式结构及其演化	328
三、政治空间中对辞赋的理解和书写	332
四、从馆阁赋看官方文学秩序的建构	341
第二节 嘉靖崇道与明代馆阁四六文的复兴	348
一、明初公文改革的尊散去骈策略	349
二、嘉靖青词宰相与四六文的政治竞技	351
三、嘉靖祥瑞风气与士大夫疏表的骈化	356
四、万历以后四六启的勃兴及普泛化	362
第三节 篚体、连珠的规谏本位及泛功能化	366
一、明前期箴体的传统承袭与连珠体的复起	367
二、嘉靖以后规谏类文体的本位固守及变异	372
三、嘉靖以后规谏类文体的功能突破及私人化	379
第四节 明代礼乐制度与乐章体词曲	384
一、明代乐章的发展历程与雅、俗之分	384
二、宴乐制度与俗文体乐章的兴起	387
三、乐章体词曲主要作家作品述略	389
四、乐章体词曲的文学影响	392
参考文献	394
后 记	419

绪 论

明代士大夫的文学空间与格局

文学似乎永远不可能像曾经的哲学、史学那样，成为人文社会科学中的主导学科。当史学研究不断侵蚀他人领地、试图海纳百川的时候，文学研究却在强调一种向心力和归属感，努力挖掘人们内心深处的精神世界。在这一点上，文学研究界无疑是明智的，拿历史学的武器来武装和改造自己，只会让自己沦为历史学科的附庸。然而，我们也必须承认，文学批评研究与文学史研究是有区别的，只要文学实体还存在于历史之中，任何与文学创作相关的元素，都应当纳入文学史研究的范畴。章培恒先生曾提出“古今文学演变”的概念，包括“文学贯通”和“文学整合”两个重要命题，在某种程度上，就是强调异质文学元素的一种跨时代交融。而类似的文学元素的互动和交融，除了可以跨越时代外，还可以跨越空间（身份空间、地理空间等）、跨越学科（不同的社会分支领域）。本书的理论切入点，在于不同创作身份的整合：这既包括同一作家在不同场景下的创作身份的内部整合，也包括不同社会阶层作家的创作身份的外部整合。由于创作身份的不同，聚合在作家身上的文学元素自然也不同，那么，在身份内部切换及外部交流的瞬间，文学元素也在各创作场景、社会阶层之间不停流动。这种流动性，既有利于作家体验不同的生活状态，兼容并包，丰富自己的文学理念和创作手法；也有利于诸多文学形态之间的交流，取他者之优点和长处，来弥补自我的不足。

从个体的角度看，任何一位作家，都有多重的身份。中国古代的士大夫，是一种官员、作家、学者三位一体的综合身份，他们的文学空间，也有公、私之分。首先，士大夫作家的身份因景而异，并不是单一的。在官方场合（政治场合），他们的主导身份是官员；在公共场合（社交场合），他们的主导身份是社会名流；在私人场合，他们的主导身份或是作家，或是学者，或是家庭成员。不同的身份，表现出不同的文学态度。其次，士大夫作家的身份杂糅互融，并不是孤立的。在官方场合中，并非只有纯然的政治行为，亦有大量的文学创作，只不过在某些既定场景下，留给作家的政治空间，要大于文学空间；同理，在私人场合中，也不是只有风花雪月的吟咏，同样有一些说教、论理、颂美的成分，只是大略来说，其文学空间要大于政治空间。理解了这两层含义，士大夫文

学就不再是一个传统、保守、体现权力意志的僵化形象，其意义及价值会变得更加丰富多彩。

从整体的角度看，任何一种文学形态，都有它的传统和生命力，都与其他文学形态发生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以馆阁文学为代表的士大夫文学，同样不是一个故步自封的存在。或许儒家的文学传统要求它坚持文道合一的主张，或许显达的政治身份需要它保持高高在上的姿态，但作为国家权力在文学领域的体现，它有优越的推广能力和自省能力。一方面，非馆阁文学对馆阁文学、地域文学对中央文学的诸多元素的吸纳，绝不仅是上层文学形态粗暴、强制的制度化推广，也有下层文学形态主动借鉴、效仿的一面；另一方面，馆阁文学对非馆阁文学、中央文学对地域文学的去粗取精，同样不是某种即将被时代所淘汰的文学形态的垂死挣扎，里面也有很多积极、自觉的成分。从空间结构来讲，明代文学（传统诗文）展现出一个由馆阁及郎署、由中央及地方的立体格局，这使得各种文学元素的流动和演化超乎寻常的频繁和剧烈。限于时间和能力，笔者的论述重点，仅落实在立体文学格局的最上端，未能对这种动态的生命力作一详尽考察，只希望能够抛砖引玉，粗陋地提出一种新的研究思路，局部地开拓明代文学研究的新视野。

第一节 主要概念及研究方法

本书的基本写作宗旨，在“求新不求全”。近二十年间，明代文学的研究取得了飞跃性的突破，戏曲、小说等 20 世纪的优势研究领域，继续蓬勃发展，以前未受重视的诗、词、文、赋等传统文学样式的研 究，也呈突飞猛进之势。有关明代政治与文学关系的研究，其成果虽零散未成体系，但在诗文研究的带动下，也略为可观。在这样的科研现状下，笔者不准备对政治制度与文学的关系作一个体大思精式的描述，这样只会过多地重复前贤论调，而是尝试去凸显新意，强调学术创见，在此基础上，再尽可能地协调全书的总体结构。因此，从整体框架来看，本书的章节布局，展现的是一种相对完整，而不是绝对完整。

本书的大体写作基调，追随陈寅恪、钱穆诸先贤，持了解、同情、宽容之态度。课题的研究对象是明代士大夫文学，这一群体的创作情况，应制、交酬远多过私怀，在当代研究者看来，功能化色彩太浓，偏离文学本位，缺少文学审美价值，难入一流作家之范畴。但事实上，士大夫群体是当时的绝对文学主力，文道合一的观念才是当时的文学主流。或许他们的文采不够出众，或许他们的诗论不够精辟，或许他们只是一味地承